



日月光华·哲学书系

李若晖 著

不丧斯文

周秦之变德性政治论微

■ 上海人民出版社



李若晖 著

不丧斯文

周秦之变德性政治论微



不喪斯文
周秦之變德性政治論微

“日月光华·哲学书系”编委：

吴晓明 孙向晨 邓安庆 冯 平 李天纲

张庆熊 张双利 张志林 邹诗鹏

执行编辑：

孙向晨 林 昕

本书获评“复旦大学哲学学院源恺优秀著作奖”，
由上海易顺公益基金会资助出版

本书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黄老道家思想史”（16ZDA106）阶段性成果

总序

“日月光华，旦复旦兮”，思想之光，代代相传。在复旦哲学走过了一个甲子之际，“日月光华·哲学书系”、“日月光华·哲学讲堂”应运而生。这既是过往思想探索道路上的熊熊火炬、坚实基石，以砥砺后学继续前行，亦是期许未来学术反思的灿然星陈，以哲学之力去勘探人类精神应有之高度与广度。为此我们当勤力不殆。

“兼容并蓄”是哲学成长的传统。复旦哲学建系伊始，胡曲园、全增嘏、严北溟、陈珪如、王蘧常等诸位先生学识渊博，其来有自，奠定了复旦哲学的根基。他们不独立门户，不自我设限；不囿于教条，不作茧自缚；而是以思想和问题为导向，兼容并蓄，博采众长，由此造就了六十年来复旦哲学的特色。诸位奠基先贤始终秉持开放而专业的态度，强调严肃的学术训练，打破学科壁垒，追寻思想脉络，力图以真切而深邃的思考达致生活之本真，捕获时代之真精神。

“时代担当”是哲学不变的使命。自改革开放以来，以思想深入时代，对时代的根本问题做出积极的求索，是复旦哲学另一鲜明特色。真正的思想探索和学术研究理应紧紧抓住与时代血脉相连的命

題，提炼精华，不断对人类生存的基本问题做出回应。优秀的学者须有冷静的观察和深刻的反思，但这并不等于将自己封闭在无根的象牙塔中，而是真实切入时代命题的必备前提。切问而近思，人类的根本命题始终激荡于胸！

我们将以开放和虚心的态度来传承这些特色。“日月光华·哲学书系”不但收录了复旦哲院教师以往的代表作，也以面向未来的姿态吸纳复旦哲学人的最新力作。我们希望这一书系成为一个开放式的平台，容括从复旦求学毕业、在复旦从事教学和研究，以及到复旦访问讲学的学界同仁的优秀著作，成为推动汉语哲学界不断发展前行的引擎。“日月光华·哲学讲堂”，则希望将国内外学者在复旦所做的系列讲座整理成文，编撰成册，努力展现他们思想的源初轨迹，推进其理论贡献。以“日月光华”为平台，以学术为标尺，使国内外学者的优秀成果在共同的学术园地上得以生动呈现。这必将是一个漫长而艰难的过程，需要敞开的思想姿态、精准的学术眼光以及异乎寻常的努力与坚持。我们希望把复旦哲学“扎根学术、守护思想、引领时代”的精神风格融入这两套丛书；我们期许它们不但能透彻地刻画出思想本身的发展历程，还将在更为丰满的历史背景中探索思想的作用。唯有如此，我们的“书系”与“讲堂”才能超出一般丛书的范畴，真正成为时代精神的捕获者、诠释者、推动者和反思者。

思想薪传在任何时代都是无声、艰辛和困苦的事业，隐于“日月光华”这一个美好愿景背后的深意尤为紧要：思想的守护与传承是“旦复旦兮”的意涵所在，精神的催生与创新是生生不息的事业。“书系”与“讲堂”的出版并不是书目的简单累积，也不是论题的无序叠加，而是思想的流动和生长，是已有思想激发新思想的创造过程，是不断厘清思想限度、拓展思想疆域的漫漫求索，是幽微星火燃成日月光华的坦荡大道。在几辈学人的共同理想和不懈坚持下，既往的成果已然成为了沉甸甸的责任。由此，在决定“书系”与“讲堂”的名称

时，我们选择将我们的理想标示出来，以此自勉，并期望人类趋向光明的理想，终将启迪人类的智慧，并照亮那条崎岖不平却让人甘之如饴的精神道路。

是为序。

孙向晨

二〇一六年九月于复旦

序

2014年，中国社会科学院启动“中华思想通史”重大项目。根据项目分工，我负责原始社会编和奴隶社会编（包括“夏商西周卷”和“春秋战国卷”）。接下来，就是组织队伍。其他部分的人选都好找，唯独春秋一段竟然无人可选。这时，春秋战国卷的共同主编梁涛教授向我推荐了时任复旦大学哲学学院教授的若晖，并表示这是春秋思想史的不二人选。

刚开始我还持信将疑，只是抱着试试看的态度，同意若晖加入。14年底，通史办让各编各卷上交拟目。为此，春秋战国卷在中国人民大学国学院举办了一场课题组的内部讨论会，审阅确定各位成员所提交的拟目。会上，若晖的春秋思想史目录是讨论的焦点，项目组一共花费了五六个小时集中讨论，应该说，讨论是相当深入的，其耗费的精力与达到的学术水平远远超过博士论文答辩。每个人都针对若晖提出自己的问题，然后对其回答继续发问，直到无可再问。若晖不但对所有的问题对答如流，显示出条理清晰，文献熟稔，而且马上根据大家的意见修改拟目，一气呵成，做到以一以贯之的体系将大家的意

见容纳其中。经过这次讨论，我和课题组都高度认可若晖的确是撰写春秋思想史的最佳人选。

此后几年，随着接触渐多，发现若晖虽在哲学系工作，但是对于历史也相当熟悉，后来又知道他甚至也不是哲学系毕业，而是出身中文系，就更令人吃惊了。大家虽然口头上都会说“文史哲不分家”，但是在当今之世，真正做到的却可谓凤毛麟角。

当然，若晖研究历史的具体方式，与现今历史系的通常做法不同。他有自己的想法，要言之，即所谓“德性政治”。若晖认为，社会行为的公共性即为政治，包括政治哲学与政治制度；社会行为的个体性（包含但不限于个人性）即为道德，包括道德哲学与道德范式。政治与道德共同构成了社会性行为，在此中政治与道德的结合则成为德性政治：在中国古代，政治制度设计的政治哲学导向，正是指向德性之养成。道德和政治亦即德性政治构成了一定人群的基本行为模式。而对行为模式予以解释，为何必须如此行为，亦即何谓道德的问题，对道德提供论证的是哲学思想。德性政治的可能性，亦即何以能够以此行为模式行事的根基，则是与道德和政治制度相适应的社会形态。于是德性政治实际上包含四个层次：哲学思想、伦理道德、政治制度、社会形态。四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

目前的中国史研究，尤其上古史研究，由于文献的艰深和资料的零散，常常趋于碎片化，研究者往往只见树木不见森林；也有人在导入来自欧美的问题意识与研究方法时，却食洋不化，看不到对其做出创造性的改造或变通；更有陷入机械唯物论而不能自拔，缺乏辩证思维；还有人受西方制度经济学的影响，研究古代制度对于历史进程的作用，这当然有其价值，但完全不考虑影响历史进程的诸条件中人的行为模式，也是不足的。

在此意义上，若晖的中国古代德性政治研究，有利于打破多年来不同学科条块分割以及短时段小问题的研究方式，从相对较长的时

段，全景式地分析和研究古代社会诸问题；有利于在哲学史、政治制度史、思想史及中国文化变迁史的交汇点上，理解中国古代社会；深入中国古代社会的横截面及纵深处，透析中国古代社会问题。进而言之，中国古典思想往往本身即是有着“内圣”与“外王”两个维度，同时又不离人伦日用。因此，以德性政治的角度进入古典思想，有助于我们理解古典思想与社会历史交融的原貌。总之，由德性政治入手，系统分析人的行为的所以然，才能真切地将人类历史规律与中国历史之特殊性相结合，获得真实的理解。

2018年5月，若晖出版了其德性政治研究的第一部著作《久旷大仪：汉代儒学政制研究》，既充分尊重学界已有研究成果，又不盲从，能大胆提出自己的独到见解。该书颇获学界嘉誉，并被评为商务印书馆2018年人文社科十大好书之一，名列第三，接下来又入选《中华读书报》2018年十大好书，殊为不易。现在，若晖又再接再厉，拿出了德性政治研究的第二部著作《不丧斯文——周秦之变德性政治论微》，诚为快事。

康有为《实理公法全书》卷首“凡例”有言：“凡天下之大，不外义理、制度两端。”《不丧斯文》一书紧扣制度与思想的相关性，尤其是“德”自身的意义变化及其与各种制度设计的互相影响，深入研究西周宗法分封制解体与秦汉郡县制中央集权王朝兴起的过程，展开了一幅气势恢宏的图卷。

在这幅图卷之中，我们看到，正是由于“德”与制度的分离，才导致了西周的灭亡和春秋的礼崩乐坏。无论是厉王的制度改革，还是息蔡之争中的循礼而动，都是牵于时势而丧失了灵魂——“德”，其败亡也就是必然的了。战国时期，重建“德”与制度的联系，是诸家共同致力的方向。所不同者，孟子走向了以“德”定“位”，并最终在汉初转化为察举制，开中华科举制度之先河；法家则企图以制度规定“德”，由耕战立国发展为军事国家，并在汉代以制度规训经学，

奠定下内儒外法的基本格局。对于若晖这样的独特认识，无论能否引起共鸣，在我看来，都是可贵的，因为他体现了著书立说的学术准则和学风。

若晖在《不丧斯文》即将付梓之际，索序于我。该书再次展现了若晖严谨的学风、开阔的视野和独到的思辨，我乐观其成，因草此数语，向学术界郑重推荐，并向若晖表示祝贺。

王震中

引言

如何研究思想与制度的相关性：以汉代儒学与制度为例

熊十力言：“汉以后二千余年之局，实自汉人开之。凡论社会、政治，与文化及学术者，皆不可不着重汉代也。”^①与其他时期主要是承袭制度不同，整个汉代都处在思想家对于“汉承秦制”的批评与改造中。汉代思想与制度的相关性远高于其他时期。深入研究汉代思想与制度的相关性，一是有助于深刻认识汉至清这一中国历史的主要时段中，中国意识形态与政治制度的基底；二是对中国历史上思想与制度的关系模式得以提纲挈领；三是可以从制度进而从践行层面重估古代思想，尤其是政治思想的合理性与可操作性；四是在政治制度定型之后归于湮灭的汉儒超政治性思想在传统王朝制度崩溃之后，才有可能获得新生；五是对于当代儒学的发展，尤其是儒学制度之创设，有着重大借鉴意义。

对于汉代思想史的现代学术研究，其基本格局奠定于冯友兰的《中国哲学史》。冯氏将整个中国哲学史分为先秦至汉初的子学时期和汉武帝独尊儒术之后的经学时期。^②这显然是在比拟西方的古希腊哲

① 熊十力：《读经示要》，载萧萐父主编：《熊十力全集》，第3卷，湖北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766页。

② 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上卷，载冯友兰：《三松堂全集》，第2卷，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0—32页。

學與中世紀神學之分期。這一分期突顯了漢代在中國思想史尤其是統治意識形態建立史上的地位，但過于宏大且立場鮮明的框架也扭曲了漢代思想的真實面貌。

對於漢制的研究，以往學者多關注於法律的儒家化，而忽視了西漢儒者以禮更法的努力^①。正如甘懷真所言：

儒家禮學起源於周貴族之教養，即所謂“六藝”之一。雖然在先秦時期，儒者對於禮已有深刻的哲學反省，但先秦禮學的內容仍主要集中在統治者的身體儀态，并配合宮室、車馬、衣服，所顯現出的統治者的形象，所謂“可畏”的效果，此亦即“威儀觀”。先秦儒家禮學即使包含許多深刻的哲學省思，但缺乏系統性的政治制度的理論。另一方面也一直沒有成文並化為禮經。從先秦傳下來的禮書，多半是像《士禮》一類的儀式書，或像《曲禮》一類的貴族生活礼仪教材。漢初以來擅長禮的儒者也是指精通“禮容”者，或如漢文帝時的禮官大夫徐生“善為容”。然而，漢初以來的儒者為了順應新的統一國家的局勢，更為求得對於政治的發言權與主導力，必須提出儒家的國家制度學說。^②

先秦原始儒學本以禮學為核心^③，《春秋》為禮義之大宗^④。今文禮

-
- ① 如瞿同祖即將賈誼的制禮誤會為改律。瞿同祖：《中國法律之儒家化》，載《瞿同祖法學論著集》，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98年版，第362—368頁。參李若暉：《親親尊尊之間的斷崖——由韦劉廟議重估西漢經學政制》，載《文史哲》2017年第3期，第106—107頁。
 - ② 甘懷真：《皇權、礼仪与经典诠释：中国古代政治史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43页。
 - ③ 曹元弼《礼经学》有云：“六经所言皆礼也，故《经解》入《礼记》。”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415页。
 - ④ 《史记》卷一三〇《太史公自序》：“《春秋》者，礼义之大宗也。”中华书局2013年修订本，第10册，第3976页。

学“推士礼而致于天子”（《汉书》卷三十《艺文志》）^①，诸等级之间虽略有高低，却并不悬隔。古文礼学由此斥责今文礼学不知天子礼，并将建构超绝性的天子之礼。因此今古文礼学的差异，不在经书文本的今古文之异。今古文礼学的实质性区别不在经书本身，也不是儒生争名夺利，而是以何种天子礼奠定国家之政体。其要即在于天子是否超绝于万民之上。在今文儒生真正构建经国大典时，却只能局促于亲亲之爱，无法跨过亲亲与尊尊之间的断崖，义而能断，构建足以经国大典之天子礼。于是古文经学乘隙而起，由攻驳今文经学之天子礼入手，提出并逐步完善自身的天子礼，最终建构天子礼为超绝之礼。

在经书文本方面，今文礼学坚持《仪礼》十七篇就是传自孔子的完整文本，古文礼学则用古文礼经证明今文《仪礼》十七篇实为残本。但是古文礼学的天子礼在古文礼经中也没有，而是出自《明堂阴阳》《王史氏记》等传记文献中（《汉书》卷三十《艺文志》）^②。传记文献的权威毕竟不够，于是古文经学便以《春秋》为六经之首，居于礼上，发展出《春秋》稽合于律的学说^③，在《春秋》学内以《左传》压倒《公羊》《穀梁》，推崇《左传》深于君父之义^④，实则以秦制律令体系的“尊卑”取代了《春秋》的“尊尊”。刘歆晚年更进而提升《周官》一书的地位，以之为“周公致太平之迹”^⑤，名之为《周礼》，开始了以周公取代孔子的经学重构。东汉一朝，影响深远的经学体系有二：一是何休删削《公羊》，建构了“君天同尊”的经学体系；一

①② [东汉]班固：《汉书》，第6册，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710页。

③ 《论衡·程材》：“董仲舒表《春秋》之义，稽合于律，无乖异者。”黄晖《校释》本，第2册，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542页。

④ 《后汉书》卷三十六《贾逵列传》：“《左氏》义深于君父。”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5册，第1236页。

⑤ 贾公彦《周礼正义序》引马融《序周官兴废》，见[东汉]郑玄注、[唐]贾公彦疏：《周礼注疏》，载[清]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3册，艺文印书馆2007年版，第7页。

是郑玄以《周礼》为核心，建构了“礼法合一”的经学体系。汉代今文经学颜严博士所传《公羊传》有“天子僭天”^①一语，表明天子居于礼仪之下，如果在礼数上超过制度规定，就是僭越于天。颜严博士由此发展出“天囚”学说，认为天子被天囚禁，只能在天所允许的范围内行动。这是今文经学制约君权的重要学说，在汉代产生了重大影响。与此同时，这一学说也遭到了皇权的压制，最终被废弃。取而代之的，是何休的“君天同尊”学说。郑玄以《周礼》为核心重构经学体系的进程在西晋臻于极致。杜预注《左传》以《春秋》“五十凡”为周公所作^②，彻底以周公取代了孔子的经学至尊地位。同时西晋王朝以《周礼》体系撰制晋律，杜预为之作注，完成了礼律一体的王朝政教体系。瞿同祖以晋《泰始律》“准五服以制罪”为中国古代法律儒家化的标志^③。实则此乃以秦汉律令体制之绝对尊卑植入五服，将先秦儒学基于相互性伦理构成的五服扭曲为单向性的尊卑体系，并由此入手得以深入儒学内部，改造儒学伦常及儒学思想体系。由此可见，所谓“法律儒家化”，其实质并非儒家改变了律令体制，而是律令体制彻底改造了儒家。这实质上是向秦制靠拢的过程，背弃了汉儒过秦的初衷。

从未制定过国家制度的儒生在西汉面临将德性转化为制度的难

① 《周礼·考工记·画缋》：“土以黄，其象方，天时变”，郑注：“古人之象，无天地也。为此记者，见时有之耳。子家驹曰‘天子僭天’，意亦是也。”[东汉] 郑玄注、[唐] 贾公彥疏：《周礼注疏》，载[清] 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3册，艺文印书馆2007年版，第623页。郑玄所引“天子僭天”一语不见于今本《公羊传》。

② 杜预《春秋序》：“其发凡以言例，皆经国之常制，周公之垂法，史书之旧章；仲尼从而修之，以成一经之通体。”[西晋] 杜预注、[唐] 孔颖达疏：《春秋左传注疏》，载[清] 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6册，艺文印书馆2007年版，第11页。

③ 瞿同祖：《中国法律之儒家化》，载《瞿同祖法学论著集》，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371页。

题。出身史官世家而又尊崇黄老的司马谈在这一进程中起了关键作用。在《论六家要旨》中，司马谈从儒学内部对儒学德性进行了制度性改造（《史记》卷一三〇《太史公自序》）^①。司马谈指出，由于经传礼仪的繁琐，儒者既不能得儒学之“要”，事实上也无法不知“要”而仅仅遵从经传礼仪的规定，于是儒学之内在和外在之整体性都亡失了。只能以外在规定性重构儒学之整体性。而此重构儒学的外在规定性即贡献何种治术。基于此，司马谈整合儒学丧服中“三至尊”与“三至亲”，得出君臣、父子、夫妇、兄弟四伦，无形中去除了儒学五伦中责善的朋友一伦，即取消了作为先秦儒学德性之根基的伦理之相互性。四伦是单向性的上下伦理，于是服从取代了关爱重构了儒学。最终，四伦所重构的伦常及基于此伦常的儒学得以顺利对接与以秦制为基础的中国传统王朝政制，并成为其德性基础与观念形态。汉代儒学未能建构经国大典，以致儒学之政教分离与君臣异术。由此造成孝亲受到制度窒碍，不能推为仁民。于是儒学世家以对上之柔顺为修养，形成顺从君父即是行仁义于天下的观念。父母为个体人所必须，君则为群体人所必须。但二者对于“自事其心者”^②却是外在的权威。于是玄学放旷之士只能以同于禽兽的忘“人”来达致从内向外的“诚之”。这实际上是以放弃人之德性的方式来反抗权威。总括汉晋儒学世家之德性与政事，可有三种类型：寒族因其受服从训练较少，多有健行之德，才有可能成为区域性的独立政治力量，从而得以伸展其仁爱之翼。世族所受今文经学士礼亲亲之爱的熏陶与局限，无力超越甚至斩断亲情谋创大业。由阴谋术带来的决断力，表现为较少受到其他因素羁绊，因此，阴谋术也是一种纯粹暴力。曾被推许为大儒的王莽与儒学世家司马氏以皇权建构儒学经国大典，其所娴熟的阴谋术却无

^① [西汉] 司马迁：《史记》，第10册，中华书局2013年修订本，第3965、3967页。

^② 《庄子》，[清] 郭庆藩《集释》本，第1册，中华书局1961年版，第155页。